

主席報告



2010年本港煤氣業務

維持平穩發展。

集團之內地業務在2010年

有着長足之進展。

全年業績

2010年本港煤氣業務維持平穩發展。中國內地城市燃氣業務方面則發展蓬勃，持續錄得理想之溢利增幅。此外，新興環保能源業務亦在積極開發中。

本年度集團股東應佔稅後溢利為港幣55億8千4百80萬元，較上年度經重列之溢利增加港幣3億零9百70萬元，每股盈利為港幣77.8仙，上升6.6%。溢利增加主要來自中國內地業務溢利之上升。

集團在本年度內投資港幣42億7千7百50萬元於生產設施、管道、廠房及其他固定資產，以拓展及配合本港及內地各項業務之持續發展。

本港煤氣業務

2010年本港經濟持續復蘇，訪港旅客人數上升，旅遊、飲食及酒店業生意興旺，加上全年平均氣溫較上年度為低，本港煤氣銷售量較上年度上升1.1%。此外，由於公司積極透過增加新式爐具產品、擴闊銷售渠道和加大市場

推廣力度，2010年總體爐具銷售量達233,313台，較上年度增加6.1%。

截至2010年底，客戶數目達1,724,316戶，較上年度增加25,593戶。

中國內地業務發展

集團之內地業務在2010年有着長足之進展。

2010年內地經濟繼續保持蓬勃之發展勢頭，集團之城市燃氣及天然氣業務亦受惠於經濟發展而錄

得持續增長。集團透過全資附屬公司易高環保投資有限公司及其屬下公司（統稱「易高」）致力開拓之新興環保能源業務發展亦穩步向前，正處於項目投資及建設之階段。長遠而言，城市燃氣及新興環保能源業務均是內地前景廣闊並具投資價值之行業。

截至2010年底，連同集團之附屬公司港華燃氣有限公司（「港華燃氣」；股份代號：1083.HK）之項目，集團已於內地20個省／自治區／直轄市取得合共120個項目，業務範圍覆蓋天然氣上、中、下游項目、自來水供應與污水處理、天然氣加氣站及新興環保能源及能源資源項目等。

隨着多元化業務不斷擴展，投資項目與日俱增，集團正從一家經營香港單一業務之本地公司，逐漸邁向成為一家具規模之全國性以環保及能源產業為主導之跨行業企業。

中國內地公用事業業務

城市燃氣業務方面，集團於2010年成功落實江蘇省泰州市永安洲工業園項目，加上港華燃氣在本

年度新增之8個項目，截至2010年底集團之城市燃氣項目已增至93個，遍布內地17個省／自治區／直轄市，在內地之燃氣客戶已增加至約1,188萬戶，總售氣量達85億4千萬立方米。集團已成為內地規模最大之城市燃氣企業。

隨着國家四川省天然氣輸送往華東及華南地區及西氣東輸二線管道等大型天然氣項目將陸續落成啟用，以及進口及內陸液化天然氣之氣源及總量增加，天然氣供不應求之情況得到緩和，集團在內地之項目將可憑藉充足之氣源持續蓬勃發展。

集團之天然氣中游項目包括安徽省、河北省及浙江省杭州市之天然氣管線項目、吉林省天然氣支線及開發氣田資源項目、廣東液化天然氣接收站項目及江蘇省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天然氣門站項目，業務進展良好。投資於天然氣高壓管線合資項目回報合理，亦有助集團拓展並鞏固下游之城市燃氣市場。

集團至今投資及營運3個水務項目，分別為江蘇省吳江市和安徽省蕪湖市之供水合資項目，以及

江蘇省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之供水及污水處理合資項目，業務進展良好。

集團將繼續在內地尋找及投資於優質之公用事業項目。

新興環保能源業務

煤層氣及非常規甲烷利用業務

易高之煤層氣及非常規甲烷業務建基於在本港成功運作多年之垃圾堆填區沼氣利用之技術及營運經驗上。新界東北堆填區之沼氣處理廠繼續平穩運作，為改善空氣質素、減少消耗化石燃料及減低溫室氣體排放作出貢獻。易高自2008年開始全力在內地不斷拓展並擴闊這類低排放、少污染之新興環保能源項目之應用領域，首個項目是於2008年底投產之山西省晉城市之煤層氣液化項目首期設施，並於年內順利完成第二期擴建工程，預計於2011年首季投產，屆時生產能力將提升至全年約2.5億標準立方米液化煤層氣，利用槽車經公路發運至下游用氣市場，成為中國規模最大之煤層氣液化利用項目。

此外，易高位於重慶市之煤礦瓦斯液化項目之建設正順利地展開，預計可於2012年首季度投產。此項目是結合脫氧提純技術與煤層氣深冷液化技術，把井下抽取含40%甲烷之煤礦瓦斯生產液化甲烷，年產9,100萬標準立方米，將是全球首個除就地發電以外之煤礦瓦斯大型利用項目，真正做到把資源變廢為寶。年內易高亦再接再厲落實位於山西省陽泉礦區之第二個煤礦瓦斯脫氧提純液化項目，將可形成更大之經營規模，為城市燃氣項目提供更多既節能又減排之環保氣源。

煤炭資源及煤化工業務

易高於2009年開始發展煤炭資源及煤化工業務，主要以更環保及更清潔之技術發展煤炭資源之利用。位於內蒙古鄂爾多斯市准格爾旗之年產20萬噸煤制甲醇生產和煤礦開採項目之相關工程進展順利，其中煤制甲醇廠已開始進入調試階段，預計甲醇廠和煤礦皆可於2011年投產營運。易高在江西省豐城市參與投資之焦煤礦及焦化項目亦按步推展，該項目亦可為豐城提供城市燃氣氣源，

預計可於2012年投產營運。易高將在這業務領域上繼續尋求擴大包括動力煤及主焦煤之煤炭資源儲量，同時努力發展更具前瞻性之煤炭清潔利用技術。

能源物流及設施業務

易高之能源物流及設施業務始於在本港經營多年的之5個專用石油氣加氣站。本港加氣站業務為的士及小巴提供石油氣加氣服務，業務運作平穩。在此基礎上，易高於2008年開始在內地發展加氣站業務，現時已在陝西省、山東省、遼寧省、河南省及安徽省逐步建立以重載車為服務對象、供應壓縮及液化天然氣清潔燃料之加氣站設施及網絡。

此外，易高在屯門38區為香港國際機場而建設之航空燃油設施已於2010年11月全面建成並投入運作。此設施可為8萬噸及5萬噸之大型運油輪提供靠泊、卸油之碼頭設施。儲油庫區共有8個大型儲罐，總儲量為264,000立方米，經過嚴格之品質測試後之航空燃油透過海底管道輸送至香港國際機場，此設施成為本港最主要之航空燃油物流基地。

成立內地投資性控股公司

為達致更有效之業務管理及增加融資渠道，2009年底易高於內蒙古鄂爾多斯市設立投資性控股公司，以配合新興環保能源業務在內地之快速發展。

中國內地能源市場潛力巨大，隨着各業務領域之發展及項目之不斷落實，預計易高將能為集團帶來理想之經濟效益及發展前景。

港華燃氣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3.HK)

集團之附屬公司港華燃氣於2010年度之股東應佔稅後溢利持續錄得理想增長，達港幣4億3千6百萬元，較上年度增加約64.4%。

集團於2010年7月中完成將其位於遼寧省及浙江省之6家管道燃氣項目公司所持有之權益注入港華燃氣，後者則發行4億8千5百萬新股予集團作為交易對價。集團在港華燃氣之股權比例由約45.5%增至約56.3%。此項重組使港華燃氣成為集團之控股附屬公司，並進一步提高港華燃氣在內地燃氣行業之地位。國際評級機構標準普爾評級服務公司亦因此調高港華燃氣之長期公司信

貸評級至BBB，評級展望為穩定，反映其對港華燃氣進一步融入集團之正面評價。

2010年11月中集團承接由港華燃氣第二大股東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2.HK）之屬下公司配售之2億5千萬股港華燃氣股份，總代價為港幣9億零7百50萬元，集團所佔港華燃氣權益因而再增至約66.5%。

港華燃氣於2010年共取得8個新項目，分別位於遼寧省鞍山市工業新區、大連市旅順經濟開發區和朝陽市喀左縣、廣西壯族自治區桂林市臨桂新區、山東省萊陽市南海新區和濰坊市臨朐縣、以及江西省九江市城東港區和撫州市撫北工業園。臨桂新區項目為集團在廣西之首個項目，為在此區域發展新項目提供一個切入點。港華燃氣正以中小型城市燃氣為業務發展路向，繼續通過兼併收購實現市場之快速擴張。

輸配管道鋪設工程

為應付本港未來對煤氣需求之增長及提升煤氣供應之穩定性，集團現正進行多項管道鋪設工程，

包括鋪設一條全長15公里之管道，用以從大埔輸送天然氣至馬頭角煤氣廠，以取代部分石腦油作為生產煤氣之原料，工程進展良好。為新界西提升供氣可靠性之一條全長9公里之管道亦正在施工。為配合政府西九龍、東南九龍及郵輪碼頭之發展，集團亦正就該等區域之供氣管網進行規劃、設計及建造，馬頭角至北角之新海底煤氣管之路線規劃進展良好。此外，集團為香港海洋公園新展館、設施及未來擴展部分而鋪設之煤氣供應管道已竣工，遊客可在新建之「夢幻水都」觀賞以煤氣作燃料之特別煙火效果。

集團亦不斷投放資源於本港煤氣管網更新工程，以確保運作及供氣安全。

地產發展項目

馬頭角南廠地盤之翔龍灣項目截至2010年底，已售出全數住宅樓面面積，合共122萬平方呎。該項目商場租務理想。

集團持有西灣河嘉亨灣項目50%權益。截至2010年底，該項目已售出住宅樓面面積合共約174萬平方呎，佔總住宅樓面面積超過99%。

集團持有國際金融中心約15.8%權益。國際金融中心之商場及寫字樓租務暢旺。四季酒店及四季匯之入住率亦維持理想水平。

融資計劃

為配合集團在內地之長遠投資，集團透過全資附屬公司HKCG (Finance) Limited於2008年8月成功發行及銷售10億美元由本公司擔保之票據（股份代號：4303.HK）。其後於2009年5月再設立10億美元中期票據發行計劃，根據此計劃，集團至今已發行合共港幣30億1千萬元之中期票據，票面息率為港幣定息每年由3.90%至5.00%，年期由10年至40年。其中30年期票據及40年期票據在港元債券市場屬首度發行，亦是本港至今年期最長之公司票據。市場對該批公司票據反應之熱烈，可反映投資者對集團之穩健信貸及業務之長遠發展充滿信心。

集團於2011年2月落實一項港幣38億元五年期之定期及循環銀團貸款，為集團自2006年以來首項銀團融資。市場反應熱烈，此項貸款獲超額認購逾70%，貸款金額因此由原定之港幣30億元調高至港幣38億元，並獲得合共11家國際及地區性財務機構參與，包括日本、美國、台灣、西班牙及本港之銀行。此項銀團貸款之成功反映銀行界對集團未來業務發展前景充滿信心。

公司獎項

公司於《亞洲華爾街日報》公布之2010年度亞洲200家「最受尊敬企業」評選中脫穎而出，獲選香港區第八名，為本港能源公用事業機構中成績最為卓越的。是項評選是由該報讀者於年內根據企業之創新、遠見、質量、企業聲譽及財政穩健等方面作出評審，範圍包括個別地區約40多家公司。

此外，公司再度入選《亞洲週刊》2010年「全球華商一千一最績優企業大獎」。此獎項是以亞洲主要華人集中地企業為評選對象，範圍包括中國大陸、香港、

台灣、馬來西亞及新加坡等地，依據上市公司於2010年7月底市值而排名。公司以市值178.6億美元於香港區之排名由上年度第九位上升至第六位。

港華燃氣憑藉高速之項目發展及業務之持續增長，加上優秀之企業綜合實力，榮獲香港著名財經雜誌《經濟一週》頒發「2010年香港傑出企業獎」。

僱員及生產效率

2010年底，本港煤氣業務僱員人數為1,923人，客戶數目較上年度增加25,593戶，而整體生產效率為每名僱員服務897個客戶，較上年度之每名僱員服務890個客戶有所提升。截至2010年底，煤氣業務僱員之人力成本為港幣6億6千萬元，薪酬平均上升約3%。集團會繼續按僱員之工作能力和表現，給予合適之晉升機會和獎賞，並積極提供各項培訓，竭力為客戶提供更優質服務。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員工努力不懈，令股東及客戶得益。

派送紅股

董事會建議配發紅股予在2011年5月27日持有股份之股東，分配率為每十股現有股份可獲派送一股新股。該項議案將於2011年6月3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如議案獲得通過，獲派送之股票將於2011年6月7日寄出。

股息

董事會現建議分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3仙予2011年5月27日在股東名冊上之股東。連同於2010年10月18日已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2仙，全年共派股息每股港幣35仙。

如無特殊情況，預計在2011年度於派送紅股後，全年每股股息將不少於2010年度所派發之股息。

2011年業務展望

預計2011年本港客戶數目將保持平穩增長，全年約增加25,000戶。本港經濟仍保持增長勢頭，旅遊、飲食及酒店等行業市道興旺。預期2011年本港工商業煤氣用量及爐具銷售將較去年有所上升。

隨着中國「十二五」規劃之逐步實施，中國政府將日益重視城市化發展，並致力鼓勵內需及節能減排，加上內地經濟仍在蓬勃增長，對城市公用事業及清潔能源之需求必趨殷切，集團在內地之城市燃氣及天然氣業務之增長將會持續理想。新興環保能源業務亦隨着中國重視能源多元化及注重環保之政策方向不斷拓展，為集團之長遠發展及業務增長燃起一個新的亮點。

預期集團之新興環保能源業務及內地公用事業業務之業績，於2012年將可與本港煤氣業務之業績看齊，該等業務往後之持續增長將較本港煤氣業務增長更為快速。

主席

李兆基

香港，2011年3月15日